

关于西乡县 2014 年度财政决算的报告

一、2014 年全县地方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一)、2014 年公共财政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14 年完成地方财政收入 22069 万元，占调整预算 21300 万元的 103.6%，同比较上年增收 3388 万元，增长 18.1%；全县一般预算支出 199500 万元，占调整预算 168407 万元的 118.5%，同比较上年增支 19912 万元，增长 11.1%。

2014 年支出决算较调整预算增支 31093 万元，增支的原因是在年度预算执行过程中上级下达专项转移支付增加支出，因此支出决算较调整预算支出增大。

收入方面：地方财政收入 22069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73674 万元（当年新增转移支付 8369 万元，即：均衡性转移支付 3469 万元、生态性转移支付 1319 万元、军事禁区转移支付 322 万元、基本财力保障机制 1309 万元、省对县财政激励约束考核奖补 1950 万元），上年结余-13251 万元，调入资金 8023 万元（基金 1155 万、企业上缴土地款 424 万元、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1519 万元、非税 4725 万元、清理暂存调入 200 万元。），收入总计 190515 万元（见附表 1、4）。

支出方面：一般预算支出 199500 万元，加上专项上解支出 1402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895 万元，支出合计 201797

万元（见附表 2、4）。

2014 年公共财政预算执行结果：全县财政收入与支出相抵后，减去结转项目支出 292 万元，年终累计净结余为-11574 万元，其中当年净结余 2149 万元（见附表 4）。

（二）、2014 年县本级一般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收入方面。2014 年县本级一般预算收入完成 22069 万元。税收收入完成 15949 万元，其中：国税留县 1472 万元，地税收入 11025 万元，耕地占用税、契税收入 3452 万元；非税收入完成 6120 万元。

支出方面。2014 年县本级一般预算支出 189428 万元，占调整预算 158495 万元的 119.5%，较上年增支 20560 万元，增长 12.2%（见附表 3）。

2014 年县本级公共财政预算执行结果：县本级一般预算收入 22069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73674 万元，调入资金 8023 万元，上年结余-13258 万元；减去县本级一般预算支出 189428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10072 万元，上解支出 1402 万元，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895 万元；收支相抵，减去结转下年支出 292 万元，累计净结余-11581 万元，其中当年净结余 2149 万元（见附表 3、5）。

2014 年全县累计净结余为-11574 万元，当年净结余为 2149 万元，累计赤字主要原因是：落实县级民生工程配套任务，执行县委、县政府决定的重大项目、重点工作等支出，新增财力难以满足各方需求，收支矛盾和保平衡压力日益突出。

(三)、2014 年度政府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基金收入。2014 年完成地方政府性基金收入 17810 万元，其中：地方教育费附加收入 110 万元，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157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4813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606 万元，育林基金收入 40 万元，森林植被恢复费 106 万元，地方水利建设基金收入 44 万元，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收入 86 万元。上级下达基金专款 1848 万元。

基金支出。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15589 万元，其中：地方教育附加安排的支出 75 万元，文化事业建设费安排的支出 5 万元，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支出 65 万元，政府住房基金支出 313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898 万元，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安排的支出 196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61 万元，育林基金支出 57 万元，森林植被恢复费安排的支出 149 万元，地方水利建设基金支出 968 万元，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 82 万元，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20 万元。

基金预算执行结果。2014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18922 万元，包括地方政府性基金收入 15962 万元，上级专款补助 1848 万元，上年结余 1112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15589 万元。调出资金 1155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滚存结余 2178 万元。

(四)、2014 年“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14 年全县“三公”经费支出总额 1,510.06 万元，占年初预算 1642 万元的 91.96%，较上年减少 328.95 万元，同比下

降 17.89%，其中：公务用车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887.63 万元（公务车辆购置支出 22.36 万元），占年初预算 917 万元的 96.7%，较上年 932 万元下降 4.76%，公务招待费支出 619.93 万元，占年初预算 725 万元的 85.5%，较上年 907 万元下降 31.65%，因公出国出境支出 2.50 万元。

（五）、社保基金收支情况

2015 年社保基金收入 21,836 万元，上年结余 10,090 万元，社保基金收入合计 31,926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7,189 万元，上年结余 8,206 万元；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4,647 万元，上年结余 1,884 万元。

2014 年社保基金支出 18,310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428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980 万元，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3,882 万元。

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12,636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结余 10,967 万元，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结余 1,669 万元。

二、转移支付使用情况

2014 年，中省市下达我县各类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17367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3591 万元，增长 16%，其中：返还性收入 67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 万元，增长 10%，一般性转移支付 9577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467 万元，增长 26%；专项转移支付 77233 万元，比上年增加 4114 万元，增长 6 %。（见附表 6）

以上转移支付按“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的财政支出

目标，全部用于干部职工、离退休等人员经费，教育、社保、卫生、住房保障等民生支出。保证了当年工资发放、基本运转、民生投入、项目建设重点支出的需要，当年教育支出 45075 万元，教育占比达 22.6%，全年累计投入民生资金 17.04 亿，占财政支出的 85.3%，有力地促进全县各项社会事业又好又快的发展。

三、财政专户收支情况

2014 年，在中省加大民生投入的推动下，各部门单位加强项目资金申报工作，及时掌握上级项目信息和资金投向，项目申报意识不断增强，我县各类资金规模有较大增长，专户全年累计收入 116271.6 万元，支出 113508.2 万元，主要专户收支情况：教科文及政法类专户收入 3587 万元，支出 4887.5 万元；企财、基建类专户收入 14891.67 万元，支出 19471.97 万元；社会保障资金户专项收入 8525.15 万元，支出 9227.37 万元；支农扶贫类专户收入 3418.9 万元，支出 5008.2 万元；民生专户收入 1226.11 万元，支出 3926 万元；粮食风险、储备粮油补贴专户收入 3177.5 万元，支出 3940.9 万元；农业综合开发、天保退耕还林专户收入 5342 万元，支出 3430.9 万元；一事一议、彩票公益金专户收入 3108.94 万元，支出 2815.34 万元，土地收支及土地交易保证金户收入 39717 万元，支出 40783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及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专户收入 30023.8 万元，支出 19543.13 万元，支农周转金、财政周转金等专户收入 3250 万元，支出 472.60 万元。

四、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截至 2014 年底政府债务余额 98631.2 万元，（其中：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 87785.6 万元，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 4832.8 万元，政府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 6012.7 万元），较上年 106687.3 万元减少 8056.1 万元，同比下降 8%，其中：当年偿还政府债务 28226.1 万元，当年新增债务 20169.9 万元。针对当前债务余额较大的实际情况，一是要加快建立地方政府债务偿还机制，优化支出结构，压缩一般性支出，通过控制项目规模、压缩公用经费、处置存量资产等方式，多渠道筹集资金偿还债务。二是加大对部门单位化解政府债务的考核，严格贯彻落实县政府化解政府债务不低于债务余额 20%之规定，提高部门单位化解政府债务意识。三是规范举债融资机制，积极争取地方政府债券，降低存量债务利息负担，将存量债务纳入预算管理，切实履行政府偿债责任。

2014 年，财政部门着力推进依法理财，加快财政改革步伐，进一步提高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细化部门预算编制、完善国库集中支付改革，不断加大教育、医疗、“三农”等民生投入力度，强化预算约束，加强资金监管，财政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保障了全县经济社会的健康发展，但与科学发展观和新时期财政工作的要求仍有一定的差距，财政工作中还存在一些问题，主要有：一是产业结构不合理，支柱产业匮乏，受经济下行压力增大和财税金融政策调整等影响，财政收入较前几

年高位增长明显回落，新的税源增长点难以形成有力支撑。二是专项资金形成固化，部门单位支出责任意识有待加强，下达部门的专项资金不能及时支付，资金沉淀，导致年终结余结转较大。三是兑现新增人员的工资支出，落实行政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制度改革、民生十大领域县级配套等刚性支出不断增多，以及消化政府到期债务，财政支出压力进一步增大，加之新增财力增长有限，难以满足各方需求，财政收支平衡的矛盾日益突出。对于上述问题，财政部门也将在以后工作中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加大财源培育，狠抓增收节支，加大清理财政存量资金力度，盘活存量，用好增量，强化财政管理，切实发挥财政职能作用，进一步深化财税改革，加强监督检查，不断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和。